

证券代码：839113

证券简称：思存科技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湖北思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因战略发展需要，湖北思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投资设立子公司“北京智存通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子公司暂定注册资本 500 万元，本公司认缴 25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0%；北京智臻思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认缴 25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0%。（子公司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三款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本公司 2023 年末经审计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220,912,483.12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资产为人民币 28,423,575.87 元。本次对外投资账面价值为 2,500,000.00 元，占本公司 2023 年末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1.13%，占本公司 2023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8.80%，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12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智臻思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通州）东石东四路2号院9号楼1层109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通州）东石东四路2号院9号楼1层109

注册资本：10万元

主营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控股股东：北京律臻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纪箴

关联关系：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智存通联科技有限公司（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

注册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文化园西路 6 号院 28 号楼（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

主营业务：从事生物技术、电子技术、计算机技术领域内的技术 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通信工程，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成，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及相关商品、通讯器材（以上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电子产品、机电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最终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湖北思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人民币 250 万元	50%	0
北京智臻思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自有资金	人民币 250 万元	50%	0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现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新设立子公司，公司持股 50%，北京智臻思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50%。法定代表人：李非，注册资金 500 万元。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了适应公司发展战略需要，进一步提高企业经营能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长远发展战略角度出发作出的慎重决定，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管理及行业风险。公司将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及监督机制，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不断完善对子公司的管控，积极防范上述风险以确保投资的安全与收益。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将会给公司带来更多的业务机会，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及盈利能力，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实力与竞争力，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思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湖北思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0 日